

中国教育发展战略学会教育教学创新专业委员会

中教创[2019]5号

中国教育发展战略学会教育教学创新专业委员会

关于开展2020年度课题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会员、会员单位：

为了更好地培养学生创新能力，聚焦“学生创新能力发展需要什么样的教育管理改革与课程教学改革”这一关键问题，建立创新教学联合体，深入开展“深化教育综合改革与学生创新能力培养”研究项目，推动我国教育现代化进程。经中国教育发展战略学会批准，教育教学创新专业委员会决定开展2020年度课题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教育体制机制改革的意见》要求，推进新时代教育教学理论创新、制度创新和方法创新，体现教育研究为教育决策服务、为学校发展服务、为学生发展服务的理念和宗旨，鼓励各会员单位、各级教育机构和广大教育工作者积极开展课题研究，促进我国教育事业健康发展。

二、申报对象

中国教育发展战略学会教育教学创新专业委员会会员、会员单位，鼓励申报者联合其他会员或非会员共同申报和研究，各级教育机构、各位教育工作者、各社会团体等非会员如有意申报，建议先行入会或同时进行。

三、申报要求

申报的课题要符合国家需要和国际趋势，力求具有创新性、前瞻性和较高的学术思想价值，要具有科学性、针对性和较强的决策参考价值，鼓励开展区域性、整体性课题研究，鼓励跨学科、跨领域、跨单位的协同创新研究。

申报者应如实填写申报材料，并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课题申报者要遵守《中国教育发展战略学会课题管理办法》，要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从事课题研究，自愿申报。

四、申报时间及完成时限

课题申报时间自本通知印发之日起至2020年3月10日止。规划课题原则上要求在2年内完成；最迟在2021年12月之前完成。

五、课题选题

申报者要立足单位实际和专业特点，从中国教育发展战略学会教育教学创新专业委员会“十三五”规划课题指南（附件一）范围内，自行拟定课题名称。

六、课题经费

中国教育发展战略学会教育教学创新专业委员会规划课题均由课题组或所在单位自筹研究经费。

七、课题管理

1. 申报者填写课题申报书（附件二）加盖所在单位公章邮寄一份至指定地址，同时把电子稿发送至指定邮箱；

2. 专委会在课题申报截止时间后根据课题立项审定程序进行立项认定，课题立项名单及管理要求将于2020年4月在官网、官微进行公布并邮件通知课题负责人，未通过者，不再另行通知；

3. 获批立项的课题必须在收到立项通知后一个月内开题，一年之后需提交中期汇报，课题完成时需提交结题材料（研究报告、研究报告、研究成果公告），并向专委会提出结题申请，收到结题申请和结题材料后专委会统一组织专家评审。符合结题要求的课题将颁发结题证书。

4. 专委会将对所申报的课题进行动态管理，课题负责人请按照课题管理要求开展课题并提交相关材料，确保所申报课题顺利结题。

八、联系方式

联系人：高老师

联系电话：010-87284372

电子邮箱：cxjyfh@126.com

邮寄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安乐林路69号（邮编：100075）

官方网站：www.jyjxcx.com

官方微信：战略创新



附件一：中国教育发展战略学会教育教学创新专业委员会2020年度课题指南

附件二：中国教育发展战略学会教育教学创新专业委员会课题申报书